

NetDragon Websoft Inc.
(在開曼群島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以下稱「公司」)
(於 2012 年 3 月 26 日經董事會批准)

股份獎勵委員會一職權範圍書

=====

1. 成員

- 1.1 股份獎勵委員會(「委員會」)由四名成員(「成員」)組成，當中包括本公司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首席財務官及公司秘書組成。
- 1.2 委員會主席須由一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如會議中未能作出決定，主席則可投最終決定票。

2. 秘書

委員會秘書由公司秘書擔任並負責保存完整的委員會會議紀錄。倘若公司秘書未能如期出席有關之會議，委員會成員可委派他人出任秘書一職。

3. 會議召開及進行

- 3.1 成員可因需要而不時召開委員會會議。
- 3.2 除特別指明外，所有適用於召開及進行董事會會議之公司章程條款均適用於本委員會會議。
- 3.3 成員可以親身、採用電話或視像會議之方式出席會議。
- 3.4 由委員會全體成員書面簽署之決議案亦作有效，猶如已於委員會正式召開舉行之會議上獲通過一樣。

4. 權力

- 4.1 董事會授權成員辦理有關本公司之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之事宜。成員可向已被挑選參加股份獎勵計劃之僱員索取所需之資料。

4.2 委員會須決定有關股份獎勵計劃之參考日期及歸屬日期(股份獎勵計劃規則所定義者)。

4.3 委員會批准參與股份獎勵計劃的僱員的資格。

5. 責任

5.1 批准已參與股份獎勵計劃之僱員行使其獎勵股份(股份獎勵計劃規則所定義者)。

5.2 通知已參與股份獎勵計劃之僱員有關其已過期行使之獎勵股份(股份獎勵計劃規則所定義者)。

5.3 於參與股份獎勵計劃之僱員同意下取消獎勵股份(股份獎勵計劃規則所定義者)。

5.4 如相關之股份獎勵計劃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規則有所更改,成員應盡早向董事局匯報。

6. 匯報

6.1 委員會秘書需將有關之會議紀錄、報告及資料向本公司董事會傳閱。

6.2 委員會需就其會議中所決定之事項及建議向董事會報告。